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111 年 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

徵件簡章

一、目的

鼓勵國內青年學子組隊自主提案，培訓青年進行國際組織數位聯結及實踐臺灣在地行動，盼能藉以提升青年國際視野及行動執行力，並增進青年對國際事務及永續發展目標之認識與理解，促進人才之流動。

二、主辦機關：教育部青年發展署(以下簡稱本署)

三、辦理期間：簡章公告日至 111 年 12 月。

四、申請資格：

- (一) 曾參與本署「103 年進階青年國際事務菁英研習營、104 年國際 NGO 及社會企業人才進階培訓營、105 年青年國際組織及社會企業人才培訓營、106 年青年國際事務人才培訓營、107 年至 111 年 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培訓營」完訓者，以及曾參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國際事務人才培訓計畫」、**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國際事務訪問團」、**外交部**「國際青年大使交流計畫」完訓者及**大專校院推薦**曾參與大專校院 USR 計畫、曾修習國際事務、社會創新或設計思考等相關課程之青年。
- (二) 18-35 歲(民國 75 年 1 月 1 日至 93 年 12 月 31 日間出生者)具中華民國國籍之青年，以 **3-6 人組隊提案**；團隊中須至少包含 2/3(遇有小數點時無條件進位)具前項規定資格之青年。
- (三) 曾參與本署青年國際事務研習團者，不得逾團隊總人數 5 分之 1 (採無條件進位，如團隊總人數 6 位，曾參與者不得逾 2 位)。
- (四) 歷年未曾參與本計畫赴國際行動者。

五、徵件方式

(一)線上申請：

1. 於 **111 年 3 月 2 日(三)中午 12 時前**，至報名網址 (<https://iyoouth.youthhub.tw>)填寫報名資訊並上傳相關檔案後，始完成報名程序，報名期限內可上網修改資料或抽換檔案，報名截止後恕不通知補件。
2. 為確保錄取者確實參與及珍惜紙本資源，將於公告審查通過團隊後，寄發手機

簡訊及電子郵件通知錄取者確認，棄權者請簽具切結書(格式將由本署另行提供)。

(二) 申請表件：

1. 報名表：以團隊為單位，線上填寫團隊隊員相關資料(格式如附件 1)。
2. 上傳資料(以 3-6 人組隊報名，一團隊須上傳一份)：

(1) 數位行動方案 1.0：針對永續發展目標(SDGs,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提出行動方案，透過線上訪談進行國際聯結行動，並規劃運用數位科技或線上活動方式進行在地行動。從在地出發去認識需求、了解國際發展趨勢及創新作法，行動期間透過線上諮詢訪談國際組織，將新的想法化為實際行動(請上傳附件 2)。

(2) 本署「青年國際事務人才培訓營」結業證明(含 103 年進階青年國際事務菁英研習營、104 年國際 NGO 及社會企業人才進階培訓營、105 年青年國際組織及社會企業人才培訓營、106 年青年國際事務人才培訓營、107 年至 111 年 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培訓營)之結訓學員、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國際事務人才培訓計畫」課程、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國際事務訪問團」、外交部「國際青年大使交流計畫」結業證書以及大專校院推薦曾參與大專校院 USR 計畫、曾修習國際事務、社會創新或設計思考等相關課程(請填寫附件 3)。

(3) 外語能力證明文件：隊員中須至少有 3 分之 1(採無條件進位，如團隊總人數 5 位，須達 2 位)具全民英檢中級以上或擬赴國家同等語言檢定資格，請依據下列相關資格條件，擇一提供證明文件。

- a. 全民英語能力檢定測驗或其他同等英語語言檢定資格之及格證書或全部考科(含該等級所有階段考試)及格成績影本。
- b. 擬赴國家同等語言檢定資格。
- c. 弱勢家庭學生者若無上述英語能力檢定證明文件，得以最近 1 年學校英語課成績單證明替代英檢證明。
- d. 就讀全英語授課學校且無上述英語能力檢定證明文件者，得以最近 1 年在校英文成績單證明及就讀學校所出具之全英語授課證明文件替代英檢證明。

(4) 特殊身分證明文件(如有者，請上傳電子掃描檔，經查證後不符特殊身分資

格或未上傳成功者，視同一般身分)：

- a. 經濟弱勢家庭(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青年：須提供身分證字號並檢附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下載附件 4，填寫後上傳)。
- b. 原住民族青年：須檢附具有原住民身分之戶籍謄本影本。
- c. 新住民(子女)青年：須檢附戶籍謄本影本(以戶政事務所提供「記事不省略」之戶籍謄本為主或新式戶口名簿，如有註記本人或父母已結婚登記並載明本人或父母一方外籍配偶之原生國籍)。

(5) 其他證明文件：就讀軍事院校之同學，須於申請時檢附校方同意之公文始完成報名。

六、審查作業

1. 審查方式：

(1) 初審：資格審查合格者，由本署或邀集學者專家組成審查小組進行初審，初審通過者以團隊為單位進入複審。

(2) 複審：預計於 3 月 30 日辦理(或依實際通知時間)進行簡報審查，依提案情形決定核定入選隊數。

(3) 審查標準

- 1. 數位行動方案具可執行性、發展性及影響性；
- 2. 團隊於議題相關經驗與參與度；
- 3. 數位行動方案與擬訪談國際組織聯結性；
- 4. 綜合考評團隊合作、現場應對及其他表現。

2. 錄取名單公告在本署官網及 iYouth 青年國際圓夢平臺。

3. 通過審查團隊，倘有未曾參與本署 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培訓營課程者，須於本署指定期限內完成線上培訓課程。

七、數位行動團隊階段任務

(一) 團隊輔導共識營：於 4-5 月，邀集講師及 mentor 現場輔導，培養團隊設計思考能力，帶領團隊思考如何運用參訪國際組織經驗，優化提升行動方案 2.0。帶領團隊規劃以線上訪談或其他社群媒體方式，與國際組織進行議題諮詢、計畫研議以及行動經驗交流，並排定線上聯結訪問日程表(聯結國際組織數至少 10 個、不限國

家)。

(二)國際聯結行動：於 6-8 月，團隊以線上訪談或其他多媒體方式，與國際組織進行議題諮詢、計畫研議以及行動經驗交流，以作為優化行動方案 3.0 修正參考。

(三)國內議題行動：於 9-11 月，團隊依主軸議題分析國內需求、結合國際組織經驗交流所得，規劃為期 2-3 個月之國內數位行動，提交數位行動方案 3.0。

八、執行獎金審查及撥付

(一)數位行動方案 2.0(國際聯結行動)：

1. 提交數位行動方案 2.0(格式如附件 5)，依國際組織聯結數及線上聯結訪問日程表(聯結國際組織數至少 10 個、不限國家)，經 2.0 審查核定得繼續執行方案後，每隊可獲執行獎金最高新臺幣(以下同)**3 萬元**；未通過 2.0 審查團隊，就團隊已規劃國際組織部份，核撥 1 萬元獎金。
2. 依規定完成並提交國際聯結行動成果(格式如附件 6)後，經審核聯結國際組織數後，核撥執行獎金。

(二)數位行動方案 3.0(國內議題行動)

1. 團隊依主軸議題分析國內需求、結合國際組織經驗交流所得，規劃為期 2-3 個月之國內數位行動，提交數位行動方案 3.0(格式如附件 7)，經 3.0 審查核定得繼續執行方案後，每隊可獲執行獎金最高 **7 萬元**；未通過 3.0 審查團隊，就團隊已執行計畫部份，核撥 1 萬元獎金。
2. 提交年度成果報告及影片(格式如附件 8)，並參與年度行動方案徵選後，核撥執行獎金。

(三)績優團隊徵選及績優團隊後續行動：

1. 經年度徵選審查之績優團隊，獲頒獎狀及獎金最高 **5 萬元**。
2. 為鼓勵績優團隊持續深化議題行動及擴大影響力，績優團隊得於次年度選擇提案赴海外聯結國際組織或持續執行在地議題行動，團隊所提國際組織聯結計畫或在地行動方案進行遴選審查通過後，依執行進度分 2 期撥付。

1. 費用核定：

- (1) 「赴海外聯結國際組織」：核定獎助赴海外行動之生活費(請參考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表，最高以對照該數額

表、實際落地天數 10 天所需費用百分之八十為原則計算)，具特殊身分青年，另增額獎助直接往返海外行動國家之經濟艙機票。

(2) 「執行在地議題行動」：行動獎金最高 30 萬元。

2. 本署將於團隊執行期間設置業師(mentor)團，協助團隊修訂行動方案，提供諮詢輔導意見，各團隊以 1-3 次為原則。
3. 後續行動團隊成員須為原績優團隊成員，團隊人數 3-6 人。
4. 選擇赴海外聯結國際組織之青年，請審慎評估身體情形，必要時進行相關檢查，或至旅遊醫學部門諮詢及施打疫苗，並依所赴國家評估相關保險內容有無符合需求；出國前應密切關注外交部旅遊警示及衛福部國際旅遊疫情。
5.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為維護青年安全，本署得視疫情滾動為線上辦理等調整作為，惟須於得獎次年度執行完畢。

九、計畫執行注意事項

- (一) 入選團隊應簽訂切結書(以個人為單位)，並確實執行團隊任務及遵守權利義務(如附表)。
- (二) 本署將於團隊執行期間設置業師(mentor)團，協助團隊修訂行動方案，提供諮詢輔導意見，各團隊以 3 次為原則。
- (三) 成員於計畫期間應維持 3-6 人，倘不足 3 人者將視同撤銷行動提案。
- (四) 成員調整至多以 1 次為原則，須於執行國際聯結行動前申請，更換人數不得超過原團隊總人數 3 分之 1 (遇有小數點時得無條件進位)。
- (五) 為了解執行情形，本署得於團隊執行計畫期間擇團隊進行訪視。
- (六) 如經審查入選之團隊，須同意於執行本計畫所產生之成果資料，如成果報告書、照片、影視音資料(包含影像紀錄、微電影、音樂相關創作、紀錄片等)、相關出版品(如雜誌、社區報、文史調查、繪本、筆記書等)、文宣資料、劇本、文字圖說紀錄、調查報告、詮釋資料及其他相關成果等之著作財產權，非專屬、無償授權本署及本署授權之人基於非營利目的為不限時間、地域、次數及方式之利用，以推廣及宣傳行銷成果，如成果資料，有使用第三人之著作之情事，獲獎者需取得第三人之授權書，並將授權書交付機關收存。獲獎者並同意對本署及本署授權之人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 (七) 本計畫將依財政部稅務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獎金之所得稅申報及代扣繳獎金稅額等

事宜。

- (八) 本署保留隨時取消、終止、變更或暫停遴選與活動之權利。如因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本署有權取消相關活動或行程，其衍生之相關費用由錄取者自行負擔。

十、徵件諮詢小組

電話：02-2332-8558#352 劉小姐 #326 張小姐

信箱：2022youngfly@gmail.com

附表：數位行動方案團隊權利義務說明及任務時程(暫定，如有更動另行通知)

日期	任務項目	執行內容	權利義務
3/2 前	籌備數位行動方案 1.0	1. 規劃數位行動方案：以應用數位科技進行國際聯結及在地行動。 2. 提案內容包含：國內外推動前項主軸議題現況及比較分析、國內在地組織之諮詢狀況(至少 1 組織)、欲聯繫之國際組織分析(聯結國際組織數至少 10 個、不限國家)、與國內推動該議題之聯結性、後續行動規劃。 3. 完成附件 2_數位行動方案 1.0。	一、權利 1. 經遴選為團隊隊員，全程參加且遵守相關規定者發給證明書乙紙。 2. 審查通過數位行動方案 1.0，獲國際聯結行動執行獎金每隊最高 3 萬元。 3. 審查通過永續行動方案 3.0，獲在地行動執行獎金每隊最高 7 萬元。 4. 年度徵選之績優團隊，可獲最高 5 萬元獎金，並得於次年度選擇提案赴海外聯結國際組織或持續執行在地議題行動。經審查得「赴海外聯結國際組織」者，另行核定獎助赴海外行動之生活費(請參考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表，最高以對照該數額表、實際落地天數 10 天所需費用百分之八十為原則計算)。經審查得「執行在地議題行動」者，行動獎金最高 30 萬元。 二、義務 1. 經錄取團隊，成員全程參與本計畫： (1)須全程參加的任務有：A. 團隊輔導共識營及數位行動方案 2.0 審查、B. 國
3/2	提案數位行動方案 1.0	於 3/2(三)中午 12 時前至 iYouth 青年國際圓夢平臺線上報名，並上傳相關資料(含附件 2_數位行動方案 1.0)。	
3/30 (或依 實際通 知時 間)	出席數位行動方案 1.0 審查會議	1. 初審：由本署或邀集學者專家組成審查小組進行初審，初審通過者進入複審。 2. 複審：由本署邀集學者專家組成審查小組進行複審，就數位行動方案 1.0 進行簡報審查。 3. 預計 4 月中旬，公告入選團隊及通知團隊輔導共識營時間。	

日期	任務項目	執行內容	權利義務
4-5 月	參與團隊輔導共識營及輔導諮詢	5/7-5/8 團隊輔導共識營：出席共識營以及觀看線上知能課程。 - 輔導諮詢：籌備數位行動方案 2.0 期間，與 mentor 諮詢 1 次(形式不拘)，並提交諮詢紀錄。 5/25 前提交數位行動方案 2.0(含國際聯結行動規劃) - 規劃以線上訪談或其他社群媒體方式，與國際組織進行議題諮詢、計畫研議以及行動經驗交流，並排定線上聯結訪問日程表(聯結國際組織數至少 10 個、不限國家)。 - 所選組織說明：組織規模、與方案議題關聯之專案或行動。 - 團隊成員分工表。	際聯結行動、C. 數位行動方案 3.0 審查及執行、D. 年度行動方案徵選及成果分享。 (2) 團隊成員應維持 3-6 人，執行國際聯結行動前，成員調整至多以 1 次為原則，更換人數不得超過原總人數 1/3，調整後不足 3 人者，撤銷團隊錄取資格。 2. 行動方案 2.0 及 3.0 之審查會議將依據各團隊表現狀況，決定各團隊是否得以繼續進行下一階段之行動。 3. 為了解執行情形，本署得擇團隊進行訪視。 4. 必要時配合出席本署進行相關宣傳活動(如：成果分享會、記者會等活動)，或接受採訪於各式媒體、網站發表與分享等，不另致酬。 5. 配合本署各項青年國際事務校園推廣計畫並擔任推廣大使，並同意本署將個人資料建置於本署國際事務人才資料庫，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法規範圍內做後續使用及處理¹。 6. 應謹言慎行，不得有違背身分之行為，或有遲到早退、擅自離開、拒絕參與、
6/7	出席數位行動方案 2.0 審查會議	- 出席數位行動方案 2.0 審查會議 - 預計 6 月中旬，公告入選 2.0 階段之團隊及執行獎金額度，每隊最高可獲得 3 萬元。	
6-8 月	執行國際聯結行動	- 團隊線上訪談及蒐集國際組織提供之關注議題、國際青年計畫、聯絡窗口等資訊，並須做成組織訪談紀錄表(含訪談紀要、後續可建立聯結等)。 - 須於臉書專頁撰寫執行日誌，至少每一參訪組織 1 篇，內容應分別報導訪談交流的國際組織，可由不同團員輪流發布，每篇圖(影音)文須逾 100 字(標記#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	

¹本署為保護您的個人資料，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於蒐集之目的、個人資料之類別事由與目的範圍內，直接或間接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運用於本署國際參與及交流資料庫。當您的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您同意本案得繼續保存、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除本署於專案執行期間因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或為遵循其他法令之規定者外，您可於專案期間隨時向本署請求刪除、停止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當您完成報名時，表示您同意其內容。

日期	任務項目	執行內容	權利義務
8/10	繳交國際聯結行動成果報告及提交數為數位行動方案 3.0	1. 8/10 前提交國際聯結行動成果(格式如附件 6)後，經審核聯結國際組織數後，核撥 2.0 執行獎金。 2. 8/10 前提交數位行動方案 3.0：團隊依國際聯結行動經驗，優化提出數位行動方案 3.0，依主軸議題分析國內需求、結合國際組織交流所得，具體說明 2 個月行動規劃及預期成效。	不假外出等情事。 7. 於本計畫執行期間倘有重大違法犯紀案件，或違反上述義務情事且情節重大者，本署得撤銷錄取資格及追討獎金，且已衍生之費用須由其自行負責。
8/19	出席數位行動方案 3.0 審查會議	1. 出席數位行動方案 3.0 審查會議 2. 預計 9 月上旬，公告入選 3.0 階段之團隊及執行獎金額度，每隊最高可獲得 7 萬元。	
9-11 月	執行數位行動方案 3.0	1. 期間須與 Mentor 進行諮詢 2 次(形式不拘)，並提交諮詢紀錄。 2. 11/10 前提交執行成果報告書，包含： (1)3.0 在地行動亮點作為及成果 (2)2.0 國際組織聯結行動 (3)對於此次行動方案之自我反思或回饋 (4)成果報告英文摘要 (5)各成員參與計畫之收穫與成長 3. 剪輯至少 1 支影片(3-5 分鐘)。 4. 提交成果報告書及影片，並參與年度行動方案徵選後，核撥 3.0 執行獎金。 5. 執行成果須送請 Mentor 審閱確認。	
12 月	年度成果展及績優團隊徵選	1. 績優團隊獲頒獎狀及獎金最高 5 萬元，並且得於次年度選擇赴海外聯結國際組織或持續執行在地議題行動，依團隊所提國際組織聯結計畫或在地行動方案進行遴選審查。 2. 獲得赴海外國際聯結行動資格者，另行核定獎助赴海外行動之生活費(請參考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表，最高以對照該數額表、實際落地天數 10 天所需費用百分之八	

日期	任務項目	執行內容	權利義務
		十為原則計算)。 3. 經審查得執行在地議題行動者，行動獎金最高 30 萬元。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110 年 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

申請表

團隊隊名		團隊人數	____人(3-6 人為限)		隊長 姓名	
欲聯繫國家組 織之國別	☐ 新南向國家 ☐ 非新南向國家	承上，新南向 國家別	☐ 印尼 ☐ 菲律賓 ☐ 泰國 ☐ 馬來西亞 ☐ 新加坡 ☐ 汶萊 ☐ 越南 ☐ 緬甸 ☐ 柬埔寨 ☐ 寮國 ☐ 印度 ☐ 巴基斯坦 ☐ 孟加拉 ☐ 尼泊 ☐ 爾 ☐ 斯里蘭卡 ☐ 不丹 ☐ 澳洲 ☐ 紐西蘭			
(以下請分項填寫每位團員資料)						
團員姓名		出生	(西元) 年 月 日		性別	☐ 男 ☐ 女
聯絡方式	(宅): (行動電話): Email:					
身分證字號		就讀學校/ 服務單位		科系/ 職位		
專 長						
外語能力	☐ 英文(☐ 全民英檢、 ☐ 多益、 ☐ 托福、 ☐ 雅思、 ☐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 ☐ 劍橋大學 國際商務英語能力測驗) ☐ 語文檢定成績: _____ (請提供語文檢定或在校英文成績單影本) ☐ 日語 ☐ 法語 ☐ 德語 ☐ 其他_____ 程度: _____					
特殊身分		相關完訓證明				
☐ 新住民(子女)青年 ☐ 原住民族青年 ☐ 經濟弱勢青年 ☐ 中低收入戶 ☐ 低收入戶		☐ 103 年進階青年國際事務菁英研習營 ☐ 104 年國際 NGO 及社會企業人才進階培訓營 ☐ 105 年青年國際組織及社會企業人才培訓營 ☐ 106 年青年國際事務人才培訓營 ☐ 107 年 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培訓營 ☐ 108 年 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培訓營 ☐ 109 年 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培訓營 ☐ 110 年 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培訓營 ☐ 111 年 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培訓營 ☐ 92-111 年原住民族國際事務人才培訓計畫 ☐ 106-111 年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國際事務訪問團」 ☐ 98-111 年外交部「國際青年大使交流計畫」結業證書 ☐ 大專校院推薦 (請填寫附件 3) (與證書有關問題，請洽核發證書機關詢問) (請上傳證書或推薦函影本)				
通訊 地址	縣 鄉鎮 路 段 巷 弄 號之 市 區 街 村里 鄰 樓 室					
緊急 聯絡人		關 係		聯 絡 方 式	電話: 地址:	
用餐情形	☐ 葷 ☐ 素					
☐ 已確認匯入團隊中每人資訊，並上傳每人身分證及特殊身份證明文件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111 年 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 數位行動方案 1.0

團隊名稱：_____

關注之永續發展目標 SDGs: _____

團隊工作項目	負責成員	與提案相關之執行經驗
	(自行增加)	

一、主軸議題及說明

二、國內外推動前項主軸議題之比較分析

- (一) 當前國內外相關計畫或行動
- (二) 前項計畫或行動之挑戰
- (三) 針對前項挑戰之發展需求

三、議題相關之國內在地組織推動現況調查

(至少 1 組織，並附諮詢佐證資料)

- (一) 所詢在地組織簡介
- (二) 組織推動現況及問題

四、議題相關之國際組織運作調查(至少 10 組織)：

編號	國別/城市	預計訪談國際組織名稱(中英文)	組織規模及運作形式 (含推動該 SDGs 目標的方式)	後續在地行動之聯結性
1				
2				
3				
4				
5				

*自行增加表格

五、依需求分析規劃國內在地行動

- (一) 設計行動(應用數位科技或線上活動)
- (二) 預期成效(質化、量化成效)

*附件格式為基本參考主題，可自行增加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111 年 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 推薦函

一、申請人填寫部份

申請人資訊			
團隊隊名		姓名	
計畫/課程資訊			
類型	☐ 大專校院 USR 計畫 ☐ 大專校院開設國際事務、社會創新或設計思考相關課程		
計畫/ 課程名稱			

二、推薦單位填寫部份

說明：本推薦函之目的在協助本計畫瞭解該申請人是否具社會創新、國際事務或設計思考等相關經驗，以作為申請人取得參與本計畫資格之審查標準。謝謝您撥冗提供寶貴的意見，此份表單將列為機密資料，不對外公開，亦不退回予被推薦者。

與申請人關係	☐ 系辦公室 (學校行政處室) ☐ 指導教授/導師 ☐ 前開類型授課教授/計畫主持人或共同主持人 ☐ 其他_____
您認為申請人具備之相關經驗有哪些？ (可複選)	☐ 社會創新 ☐ 國際事務 ☐ 設計思考 ☐ 其他 _____

推薦單位(校級或系級行政單位戳章)或推薦人(簽章)：_____ 年____月____日

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

您好：

為參加「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之確認經濟弱勢身分(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等需要，本人同意提供教育部青年發展署使用姓名、出生年月日、性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等個人資料。惟僅限使用於本計畫必要之範圍內，且本人個資必須採取安全妥適之保護措施與銷毀程序，非經本人同意或法律規定，不得揭露於第三者或散佈。

此致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立同意書人】

姓名： (簽名)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監護人/緊急聯絡人： (簽名)

與立同意書人關係：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111 年 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 數位行動方案 2.0 國際聯結行動

團隊名稱：_____

執行日誌社群專頁：_____（縮網址）

一、數位行動方案 1.0 簡述

- （一）主軸議題及說明
- （二）在地行動需求分析與規劃

二、國際組織線上聯結訪問日程表（國際組織數至少 10 個、不限國家）

日期										
國際組織										

*自行增加表格

三、國際組織線上聯結準備作業說明

編號 1	國際組織(中英文)	
該組織關注議題		
組織聯繫資訊(窗口或聯結)		
預計線上(數位)聯結方式	(以線上訪談或其他媒體方式進行組織聯結交流)	
預計聯結行動說明及規劃		
(參考內容)		
1. 該組織從事相關議題、專案或計畫之說明		
2. 欲與該組織訪談或諮詢之問題或重點說明		
3. 確認與該組織聯繫日程之佐證(截圖或信件內容)		

*自行增加表格

四、 行動方案諮詢紀錄(mentor：_____)

諮詢日期	
諮詢方式	
諮詢重點整理	
*5/10 前與 mentor 諮詢 1 次，形式不拘 (參考內容) 1. 諮詢主要問題 2. 諮詢歷程重點摘錄 3. 諮詢後的思考及方案調整 4. 諮詢佐證(截圖或信件內容)	

五、 團隊成員分工表

	2.0 行動工作項目	負責成員		2.0 行動工作項目	負責成員
1			4		
2			5		
3			6		

六、 行動側拍紀錄說明

(影像或照片原始檔(JPG，至少 1MB)，請傳至雲端)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111 年 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 數位行動方案 2.0 國際聯結行動成果

團隊名稱：_____
執行日誌社群專頁：_____（縮網址）

一、數位行動方案簡述

二、國際組織之訪談與執行成果說明(國際組織數至少 10 個、不限國家，自行增加表格)：

編號	聯結日期	國家	組織名稱	組織規模	組織說明	聯結過程紀要	後續可建立聯結或團隊反思	提供青年國際參與：招募青年國際志工/提供海外實習/辦理國際會議/其他	承左欄，組織提供給青年的計畫及相關資訊	組織聯絡方式	執行日誌連結
1			中英文	(例：人數、國內或國際組織)	簡介： 關注議題： 執行專案或行動：	(列點)	(列點)	☐ 招募青年國際志工 ☐ 提供海外實習 ☐ 辦理國際會議 ☐ 其他	(列點)	聯絡人： E-mail： 電話： 社群/網站：	
2											
3											
4											

編號	連結日期	國家	組織名稱	組織規模	組織說明	連結過程紀要	後續可建立連結或團隊反思	提供青年國際參與：招募青年國際志工/提供海外實習/辦理國際會議/其他	承左欄，組織提供給青年的計畫及相關資訊	組織聯絡方式	執行日誌連結
5											
6											
7											
8											
9											
10											

三、執行日誌(10 篇截圖)

--	--	--	--	--

--	--	--	--	--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111 年 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 數位行動方案 3.0

團隊名稱：_____

執行日誌社群專頁：_____（縮網址）

一、數位行動方案簡述

二、與國際組織聯結性為何？

（如何運用國際組經驗修正或策進行動方案）

三、預期成效（質化成效及量化數據）

四、3.0 行動方案可行性、後續發展性及未來影響性

五、行動期程（或自製甘特圖）

期程	6/1-6/2										
國內在地行動	工作坊 1										

六、國內在地行動具體說明（可自行增列）

行動 1 名稱											
行動方式	（線上或線下，線下註明地點）										
預計執行方式說明及規劃						行動經費					
*更多活動辦理方式，可參考歷年計畫電子書 107 年： https://reurl.cc/jgQQED https://reurl.cc/6Djjnb 108 年： https://reurl.cc/15NNxY 109 年： https://bit.ly/3eMwtaV						經費項目		金額			
						（自行增列）					
						小計					

七、團隊成員分工表

	3.0 行動工作項目	負責成員		3.0 行動工作項目	負責成員
1			4		
2			5		
3			6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111 年 Young 飛全球行動計畫 數位行動方案年度成果報告

團隊名稱：_____

執行日誌社群專頁：_____（縮網址）

Mentor 簽名：_____

一、 3.0 在地行動亮點作為及成果

（一）規劃內容（說明具體執行方式及執行甘特圖或期程）

（二）質化效益簡述說明

（三）量化效益說明（建議提供各項數據）

（四）方案未來可持續進行或發展之評估

二、 2.0 國際組織聯結行動

（一）國際組織簡述及關注議題、組織與議題相關計畫或行動、提供國際青年參與計畫活動

（二）與組織後續聯繫情形

三、 對於此次行動方案之自我反思或回饋（列點及說明）

（一）團隊計畫所遇困難及解決方式

（二）對 YOUNG 飛計畫未來精進規劃之行動或建議

四、 成果報告英文摘要（至少 500 字）

五、 各成員參與行動方案之收穫與成長（各成員分開撰寫，每人至少 500 字）

	團隊工作項目	負責成員		團隊工作項目	負責成員
1			4		
2			5		
3			6		

六、 行動方案諮詢紀錄

諮詢日期	
諮詢方式	
諮詢重點整理	
*11/10 前與 mentor 諮詢 2 次，形式不拘 (參考內容) 1. 諮詢主要問題 2. 諮詢歷程重點摘錄 3. 諮詢後的思考及方案調整 4. 諮詢佐證(截圖或信件內容)	

七、 成果影片剪輯(3-5 分鐘)：影片連結

*撰寫格式(word 檔)

1. A4 大小、橫式書寫、逾 10 頁、行高 24pt
2. 字型：標楷體、Times New Roman
3. 字體大小
 - (1)大標：18 號字體
 - (2)小標：16 號字體
 - (3)內文：14 號字體
4. 另提供照片原始檔：JPG 檔，每張至少 1MB